证券代码:601877　证券简称:正泰电器　公告编号:临2024-023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5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董事9名,收到有效表决票9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对外捐赠额度预计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捐赠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预计2024年度对外捐赠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600万元,捐赠于各类社会公益、慈善事业。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对外捐赠额度预计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安能”)以18%的出资比例为其参股公司浙江福来泰新能源有限公司下属12家全资项目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申请人民币10,539.90万元项目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1,897.18万元。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预计金额的议案》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预计金额的议案》,同意2024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正泰安能及其子公司、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新能源”)及其子公司及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向正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新能”)及其下属子公司采购光伏组件预计交易金额为合计不超过30亿元。

关联董事南存辉、朱信敏、陈国良、张智寰、陆川、南尔已就本次关联交易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2024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预计金额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已审议通过本议案,全体独立董事认可本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议案》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议案》,同意将《关于2024年度对外捐赠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及《关于2024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预计金额的议案》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取消原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2024年度预计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601877　证券简称:正泰电器　公告编号:临2024-025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对外捐赠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捐赠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预计2024年度对外捐赠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600万元,捐赠于各类社会公益、慈善事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相关对外捐赠事项的具体实施,本次对外捐赠额度有效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一、对外捐赠概述

公司长期聚焦智慧电器、绿色能源等高社会附加值产业发展,多年来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助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及生态文明建设。为更好地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及公司并表范围内子公司预计2024年度对外捐赠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600万元,捐赠于各类社会公益、慈善事业,本次对外捐赠额度预计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如后续发生涉及关联交易的对外捐赠事项,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另行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二、对外捐赠审议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捐赠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2024年度公司及其并表范围内子公司对外捐赠共计不超过人民币3,600万元,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负责相关对外捐赠事项的具体实施,本次对外捐赠额度有效期自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三、对外捐赠对公司的影响

对外捐赠事项是公司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回馈社会的体现,有助于树立公司品牌形象,提升在广大潜在客户群体中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本次对外捐赠额度预计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本次拟对外捐赠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公司管理层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审慎评估甄选捐赠对象,以确保相关捐赠资金能高效合规地投入到各类社会公益和慈善事业中。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601877　证券简称:正泰电器　公告编号:临2024-027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预计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对本公司的影响:本次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预计金额的确定有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供应链管理体系、更好地应对上游产品价格波动。该关联交易坚持市场化、公平自愿原则,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5月17日,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预计金额的议案》,2024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安能”)及其子公司、浙江正泰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新能源”)及其子公司及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向正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新能”)及其下属子公司采购光伏组件交易金额预计合计不超过30亿元。

因正泰新能为公司控股股东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系公司关联方,上述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公司董事会审议本事项时,关联董事南存辉、朱信敏、陈国良、张智寰、陆川、南尔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关联股东正泰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在股东大会上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24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预计金额的议案》,认为:公司基于进一步优化公司供应链管理体系、更好地应对上游产品价格波动确定本次预计金额,具有合理性;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业务往来,交易公平、公正、公开,有利于公司业务稳定发展,没有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该交易没有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和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二)本次关联方采购预计金额

预计2024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正泰新能及其下属子公司采购光伏组件的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30亿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正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5年8月7日

注册资本:261,697.5364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海宁市尖山新区吉盛路1号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陆川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正泰集团持股39.7628%,其他股东合计持股60.2372%。

正泰新能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409,256.99	3,032,152.83
负债总额	1,044,167.02	2,270,821.33
净资产	365,089.97	761,331.50
项目	2022年度	2023年1-9月
营业收入	2,037,179.24	2,053,443.54
净利润	60,739.29	151,342.14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正泰新能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均为正泰集团,正泰新能为公司关联方。

(三)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与正泰新能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系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正泰新能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信誉和履约能力。根据公司与正泰新能以往合作记录,正泰新能能够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及时响应公司光伏组件采购需求。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采购产品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向正泰新能及其下属子公司采购各类型号光伏组件,产品规格为市场主流光伏组件型号,具体供货产品型号、数量及价格以采购订单约定为准。

2、产品价格的确定原则

(1)正泰安能:正泰新能及其子公司响应正泰安能及其子公司采购光伏组件的招投标流程成为中标人所报的产品价格。

(2)公司及公司其他控股子公司:浮动单价,价格根据市场变化协商确定。

3、付款方式:付款方式及具体支付节点以采购订单约定为准。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与正泰新能及其下属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往来,定价以市场公允价为基础,遵循公平合理原则,采取集中采购招投标定价或由购销双方协商确定价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正泰新能作为专注于光伏电池组件的制造企业,产品质量可靠且熟悉公司业务,可快速响应公司需求。公司新能源业务快速发展,对光伏组件采购的需求快速增长,发挥正泰新能在光伏组件制造领域的技术优势和专业经验,有利于保障公司供应链稳定运行。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为满足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需要进行的正常商业行为,均为公司与正泰新能之间的持续性、经常性关联交易,相关交易坚持市场化、公平自愿原则,均按市场公允价格定价,与其他业务往来企业同等对待,不会影响公司各项业务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公司各项业务均独立于上述关联方,与上述关联方的业务往来不构成公司对关联方的依赖。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2024年第二次专门会议决议;

3、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8日

股票代码:601877　股票简称:正泰电器　公告编号:临2024-026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正泰电器”)控股子公司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安能”)。
- 被担保人:正泰安能参股公司浙江福来泰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福来泰”)下属12家全资项目公司。
- 本次新增担保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897.18万元。
- 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主要为对公司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担保,均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授权担保额度范围内,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正泰安能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浙江泰舟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泰舟”)持有浙江福来泰18%股权,福莱特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莱特”)持有浙江福来泰82%股权。近日,浙江福来泰下属12家全资项目公司拟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签署《项目融资借款合同》,共计向兴业银行申请人民币10,539.90万元项目借款,上述借款由全体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福莱特以82%出资比例为上述项目公司提供总计人民币8,642.72万元连带责任担保,正泰安能以18%的出资比例为上述项目公司提供总计人民币1,897.18万元连带责任担保。上述担保期限为每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合作金融机构	担保金额(万元)
正泰安能	临沂泰晟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160.42
	安阳市泰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0.00
	潮州市万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121.61
	湛江市道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175.15
	汕尾市海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109.60
	河源研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180.00
	邵阳扶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0.00
	湛江博泰新能源有限公司		180.00
	新蔡县晟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0.00
	株洲陵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0.00
	永州美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2.00
	岳阳汨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8.40

2024年5月1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参加表决的董事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正泰安能为其参股公司浙江福来泰下属12家项目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的借款提供合计不超过1,897.18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担保的相关事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担保事项中,所有被担保方均为正泰安能参股公司浙江福来泰的全资子公司,浙江福来泰的其他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因此,本次正泰安能为浙江福来泰下属项目公司按照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担保的风险可控。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1:临沂泰晟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沂泰晟元”)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山东省临沂市河东区汤河镇禹屋村沿街楼1号

法定代表人:陶虹强

成立日期:2023年5月15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气设备修理;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临沂泰晟元总资产9,782.00万元,总负债9,603.16万元,净资产178.84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170.67万元,净利润31.77万元。截至2024年3月31日,临沂泰晟元总资产11,130.05万元,总负债10,921.92万元,净资产208.13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218.08万元,净利润29.29万元。

担保对象2:安阳市泰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阳泰达”)

注册资本:1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殷都区水冶镇西古庄村马氏庄园路口南凌云扶贫创业园210号

法定代表人:陶虹强

成立日期:2022年11月3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气设备修理;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安阳泰达总资产14,392.13万元,总负债14,130.37万元,净资产261.76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863.59万元,净利润161.84万元。截至2024年3月31日,安阳泰达总资产15,150.34万元,总负债14,898.62万元,净资产251.72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233.37万元,净利润10.03万元。

担保对象3:潮州市万泰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潮州万泰”)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饶平县钱东镇紫云村草埭片1行2号108房

法定代表人:陶虹强

成立日期:2023年5月17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气设备修理;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潮州万泰总资产1,034.38万元,总负债1,012.51万元,净资产21.87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14.35万元,净利润6.16万元。截至2024年3月31日,潮州万泰总资产2,919.07万元,总负债2,882.42万元,净资产36.65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44.70万元,净利润14.77万元。

担保对象4:湛江市道泰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湛江道泰”)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徐闻县徐城街道西园南路125号首层

法定代表人:陶虹强

成立日期:2023年4月21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气设备修理;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湛江道泰总资产3,308.96万元,总负债3,251.85万元,净资产57.11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60.96万元,净利润29.49万元。截至2024年3月31日,湛江道泰总资产4,094.22万元,总负债4,025.91万元,净资产68.31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73.31万元,净利润11.20万元。

担保对象5:汕尾市海泰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汕尾海泰”)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陆丰市东海街道城西开发区四十米大道月桂路南月中路北侧锦绣明珠花园2栋A单元04号商铺二楼

法定代表人:陶虹强

成立日期:2023年4月19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气设备修理;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汕尾海泰总资产1,567.33万元,总负债1,550.16万元,净资产17.18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23.60万元,净利润9.96万元。截至2024年3月31日,汕尾海泰总资产2,165.10万元,总负债2,140.12万元,净资产24.97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36.29万元,净利润7.80万元。

担保对象6:河源研泰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源研泰”)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河源市连平县溪山镇茶山村105国道城建建材对面店铺

法定代表人:陶虹强

成立日期:2023年5月16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气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河源研泰总资产3,867.58万元,总负债3,784.84万元,净资产82.74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79.26万元,净利润29.25万元。截至2024年3月31日,河源研泰总资产6,266.24万元,总负债6,169.52万元,净资产96.72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98.10万元,净利润13.97万元。

担保对象7:邵阳扶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邵阳扶泰”)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湖南省邵阳市大祥区城北路街道城北路新城北花园2栋住宅楼1楼

法定代表人:陶虹强

成立日期:2023年4月14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太阳能发电(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气设备修理;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邵阳扶泰总资产3,969.57万元,总负债3,454.44万元,净资产515.13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31.27万元,净利润15.13万元。截至2024年3月31日,邵阳扶泰总资产5,262.87万元,总负债4,744.05万元,净资产518.82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61.39万元,净利润3.69万元。

担保对象8:湛江博泰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湛江博泰”)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湛江市吴川市梅录街道沿江路61号5楼501室

法定代表人:陶虹强

成立日期:2023年5月17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气设备修理;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湛江博泰总资产3,068.88万元,总负债2,887.37万元,净资产181.51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113.81万元,净利润74.16万元。截至2024年3月31日,湛江博泰总资产4,869.21万元,总负债4,662.62万元,净资产206.59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89.19万元,净利润25.07万元。

担保对象9:新蔡县晟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蔡晟泰”)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新蔡县月亮湾街道星月路委河社区9区8号

法定代表人:陶虹强

成立日期:2023年6月9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气设备修理;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新蔡晟泰总资产1,616.95万元,总负债1,531.30万元,净资产85.65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34.72万元,净利润6.88万元。截至2024年3月31日,新蔡晟泰总资产2,473.69万元,总负债2,389.24万元,净资产84.45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28.04万元,净利润-1.20万元。

担保对象10:株洲陵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株洲陵泰”)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湖南省株洲市醴陵市来龙门街道新华联紫荆苑一期6、7栋104号02室

法定代表人:陶虹强

成立日期:2023年6月2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合同能源管理;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气设备修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株洲陵泰总资产1,104.96万元,总负债1,101.49万元,净资产3.46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17.46万元,净利润3.46万元。截至2024年3月31日,株洲陵泰总资产2,181.37万元,总负债2,175.57万元,净资产5.80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21.49万元,净利润2.34万元。

担保对象11:永州美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州美泰”)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湖南省永州市零陵区珠山镇火湘桥新街

法定代表人:陶虹强

成立日期:2023年5月31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气设备修理;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永州美泰总资产55.82万元,总负债55.91万元,净资产-0.09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11.40万元,净利润-0.08万元。截至2024年3月31日,永州美泰总资产391.02万元,总负债391.50万元,净资产-0.48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1万元,净利润-0.40万元。

担保对象12:岳阳汨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岳阳汨泰”)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湖南省岳阳市汨罗市归义镇龙母社区居民委员会三楼南侧

法定代表人:陶虹强

成立日期:2023年6月6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电气设备修理;合同能源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自主开展法律法规未禁止、未限制的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岳阳汨泰总资产1,708.76万元,总负债1,703.63万元,净资产5.13万元,2023年营业收入14.85万元,净利润2.89万元。截至2024年3月31日,岳阳汨泰总资产2,872.30万元,总负债2,868.15万元,净资产4.15万元,2024年1-3月营业收入31.75万元,净利润-1.00万元。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控股子公司正泰安能拟与兴业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正泰安能参股公司浙江福来泰下属12家项目公司向兴业银行申请的借款提供合计不超过1,897.18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同签署人

保证人: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二)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三)担保金额:1,897.18万元人民币

(四)保证期间:保证期间根据主合同项下债权人对债务人所提供的每笔融资分别计算,就每笔融资而言,保证期间为该笔融资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保证范围: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其参股公司浙江福来泰下属项目公司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公司光伏项目建设及业务发展的需要,有助于在光伏业务领域的战略发展,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正泰安能与浙江福来泰其他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公司在本次担保期内有能力对浙江福来泰下属项目公司的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并能分享其经营成果,担保风险整体可控,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正泰安能为参股公司浙江福来泰下属项目公司提供担保,有助于在光伏业务领域的战略发展,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且正泰安能与浙江福来泰其他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提供担保,本次担保风险可控。董事会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2,105,128.27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53.85%,其中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提供担保余额为229,260.19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86%(含公司对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余额32,200.00万元,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82%,系正泰新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新能”)股权转让完成后,正泰新能及其子公司由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变更为公司关联方所致),其他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601877　证券简称:正泰电器　公告编号:临2024-024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5月17日在公司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监事出席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炳池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正泰安能数字能源(浙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安能”)以18%的出资比例为其参股公司浙江福来泰新能源有限公司下属12家全资项目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申请人民币10,539.90万元项目借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为1,897.18万元。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预计金额的议案》

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预计金额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2024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预计金额的确定有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供应链管理体系、更好地应对上游产品价格波动。该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合理,表决程序合法有效,交易合同内容公允,定价机制遵循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关联交易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601877证　券简称:正泰电器　公告编号:临2024-028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股东大会有关情况

1.原股东大会的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2.原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31日

3.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877	正泰电器	2024/5/27

二、调整议案涉及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一)取消议案名称

序号	议案名称
8	《关于2024年度预计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的议案》

取消原因说明:公司为进一步优化公司供应链管理体系、更好地应对上游产品价格波动,预计2024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金额为30亿元。

(二)增加临时提案说明

1.提案人: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提案程序说明

公司已于2024年4月30日公告了股东大会召开通知,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41.18%股份的股东正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大会召集人。股东大会召集人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现予以公告。

3.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

(1)《关于2024年度对外捐赠额度预计的议案》

(2)《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关于2024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预计金额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公告。

三、除了上述调整事项外,于2024年4月30日公告的原股东大会通知事项不变。

四、调整议案后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现场股东大会召开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5月31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松江区思贤路3655号正泰启迪智电港A3栋一楼会议室

2.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31日

至2024年5月3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3.股权登记日

原通知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不变。

4.股东大会议案和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测的议案》	√
8	《关于2024年度向关联方采购光伏组件预计金额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预计新增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
11	《关于2024年度对外捐赠额度预计的议案》	√
12	《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1、3-12已分别获公司第九届董